

类别：B 类

汉中市卫生健康委员会文件

签发人：张 弦

汉卫函〔2025〕146 号

对市六届人大六次会议第 9 号建议的答复函

许峰代表：

您提出的“关于在全市以社区为单位建立相应卫生所的建议”（第 9 号）已收悉。现答复如下：

您的“建议”针对当前我国人口老龄化背景，对我市基层医疗卫生服务体系中存在的资源分布不均等问题进行了客观分析的，并提出了针对性很强的意见建议。村级和社区医疗机构是医疗卫生服务体系的基层基础，也是我委长期以来关心关注的重点领域，按照您的建议，我委高度重视，对现有政策执行情况进行了梳理，并就您提出的建议进行了讨论研究，现就当前

工作开展情况和下一步打算向您作以答复，请您审阅。

一、关于合理规划村卫生室布局。按照当前国家省上关于村卫生室设置要求：“每一个行政村要配置 1 个村卫生室，其中，镇卫生院驻地可不设置村卫生室，人口较少、距离较近的相邻村可联合设置村卫生室，人口较多的可以增设村卫生室”，截止目前，我市 2119 个村（社区）共设置村卫生室 2653 个（包括行政村卫生室和增设自然村卫生室），实现了村级医疗卫生服务全覆盖。特别是前年以来，我委联合市民政局制定印发了《关于加快推进集体产权行政村卫生室建设的通知》，通过新建、改扩建、村委会腾退房屋等方式，全力推进行政村卫生室集体产权建设，目前，全市 2030 个行政村卫生室均达到“60 平方以上、四室分设、1 名乡村医生”的标准化集体产权卫生室。

二、关于提升社区卫生服务能力。自 2018 年财权和事权分开后，国家、省上对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不再给予基础建设项目资金投入，但为了持续改善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服务环境，提升服务水平，我委于 2022 年启动“医养基础建设项目年”活动，指导各县区通过争取政府财政支持、申请地方专项债务、自筹等多种方式筹措资金，分年度分批完成辖区内医疗卫生机构项目建设。截止目前，全市 186 个乡镇卫生院全部达到标准化建设标准，心电、B 超、检验、救护车等基本诊疗设施设备配置到位。全市 2030 个行政村卫生室均达到“60 平方以上、四室分设、

1名乡村医生”的标准化集体产权卫生室，实现了镇村医疗卫生机构服务全覆盖。

三、关于建立老年人健康档案。我市依托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每年对老年人进行一次健康管理服务。凡是在社区（村）住半年以上的老年人，无论户籍和非户籍人口，都能在居住地的乡镇卫生院或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享受到老年人健康管理服务并建立电子健康档案。服务内容包括：（1）生活方式和健康状况评估。通过询问，了解老年人基本健康状况、生活自理能力与吸烟、饮酒、饮食、体育锻炼等生活方式，以及既往所患疾病、目前慢性疾病常见症状与治疗情况等。（2）每年进行一次较全面的健康体检，包括一般体格检查与辅助检查。

（3）告知本人或其家属健康体检结果并进行针对性健康指导，对发现确诊的原发性高血压和2型糖尿病等患者纳入相应的慢性病患者健康管理。（4）告知下次体检时间。通过开展老年人健康管理服务，帮助老年人尽早发现健康风险因素，早期发现疾病并进行针对性治疗，对患有高血压、糖尿病的老年人可免费提供健康指导和随访管理，以有效控制病情进展，监测治疗效果，降低疾病危害。2024年，全市乡镇卫生院和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累计为39.56万名65岁以上老年人提供一次免费健康体检。

四、关于推动家庭医生签约服务。一是提升签约团队能力。

以紧密型县域医共体牵头医院为龙头，将县级医院和县区公共卫生医师纳入到签约团队中，发挥公卫预防和疾病治疗指导作用，提升签约服务履约质量，截止目前，全市组建签约服务团队共 1422 个 4805 人，签约服务老年人口近 44.92 万人。二是优化签约服务形式。修订完善“健康汉中”信息系统，提升基层医务人员在线签约、在线服务的签约便捷性，鼓励基层签约团队和签约对象一次签订 2-3 年服务，建立稳定长效的服务机制。三是拓展签约服务内容。去年下半年以来，在高血压、糖尿病、严重精神障碍、结核病等四种慢性病签约服务的基础上，将慢性阻塞性肺疾病患者纳入到家庭医生签约服务对象中，加强对农村地区呼吸系统病人疾病的预防、诊断和控制，家庭医生签约覆盖率较上年提高 5.06 个百分点。

五是关于加强政策支持和资金保障。全面落实对村医的基本药物制度和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补助，保障村医待遇。一是**落实基本药物补助**。由中央、省、市、县四级配套，按村医注册人数核算，每人每年约 1.4 万，经费发放综合考虑服务人口、偏远山区等因素，由乡镇卫生院对村卫生室考核后发放。二是**落实基本公卫服务项目补助**。严格执行国家和省卫健委有关文件要求，以镇为单位，拨付给辖区村卫生室的基本公卫项目经费要占到 40%，经费拨付与项目服务考核结果相挂钩，体现奖优罚劣。三是**落实养老保险财政补贴**。积极推进乡村医生养老保

险财政补贴机制落实，截止目前，全市 11 个县区按照每人每年 2000 元左右的标准，对符合条件的在岗乡村医生给予个人养老保险参保费用的财政补贴。



(联系人：石永超，电话：2626989)

抄送：市人大常委会人事代表委员会，市政府督查室。

附件 2

人大代表建议答复函征求意见表

建议编号	9 号	承办单位	市卫生健康委
联 系 人	石永超	电 话	2626989
建议题目	关于在全市以社区为单位建立相应卫生所的建议		
对办理工作的评价“√”	☒ A、满意	☐ B、基本满意	☐ C、不满意
对答复函及办理工作的意见: 承办人员非常重视,专门汇报相关工作进展情况, 对答复函有意见,非常满意			
代表签名	许峰	时间	9.8

注:此表与答复函征求意见稿同时送代表,表格前 5 项由承办单位填写,代表签字后复印送市政府督查室、市人大人代选工委。